

诬告村民伙同民警杀人埋尸

东方警方:3名违法人员凭怀疑和猜测举报,已被依法行政拘留



违法人员被依法行政拘留(警方供图)

□记者 畅凯

本报讯 10月5日,东方市公安局依法查处一起诬告陷害群众、民警案件,违法人员已被依法行政拘留,有力打击诬告陷害群众、民警的违法行为,及时为群众、民警澄清正名。

6月15日,东方市感城镇入学村村民麦某海、麦某英、麦某辉向东方市扫黑办举报控告,其亲戚麦某爹被村民麦某达、苏某巧伙同公安民警杀害并埋尸。接到举报线索后,东方市公安局高度重视,立即组成工作专班深入开展举报线索调查核实工作。经过调查,

调查组找到了举报人所说被“杀害”的麦某爹(活人),确认该举报不属实,举报人涉嫌诬告陷害他人和民警后,东方市公安局治安大队立即予以受案查办。

经查,违法人员麦某海、麦某英、麦某辉凭怀疑和猜测,举报他人伙同民警杀人,存在诬告陷害他人和民警的违法行为,麦某海等三人对诬告陷害他人的违法事实供认不讳。

10月5日,该局对麦某海处行政拘留7日的处罚,对麦某英、麦某辉处行政拘留5日的处罚,并且正在完善证据材料,下一步将对该案立案侦查,严肃追究其相关人员的刑事责任。

国家禁毒办通报表扬临高警方

成功侦破符聪涉黑涉毒团伙犯罪案件,得到社会各界肯定

本报讯 记者昨日从省禁毒办了解到,临高县成功侦破符聪等人涉黑涉毒犯罪案件,有力打击震慑了涉黑涉毒犯罪团伙的嚣张气焰,得到社会各界充分肯定。

该案是海南省开展禁毒三年大会战和扫黑除恶专项斗争以来,第一起判处死刑的涉黑涉毒案件,得到了国家禁毒委和省委政法委的充分肯定。近日,国家禁毒办向全国发出通报,对临高县成功侦破符聪涉黑涉毒团伙案件予以表扬。 记者 畅凯 特约记者 宋洪涛 通讯员 陈炜森

通报指出,近期,临高县公安局在侦办符聪等人组织、领导、参与黑社会性质组织系列案件过程中,通过调查发现,该团伙自2006年以来依靠运输、贩卖毒品犯罪快速积累原始资本,随后仗仗贩卖毒品得到的资金,迅速发展团伙,在临高县美台镇、加来镇一带采取暴力、威胁、滋扰等手段有组织地实施毒品贩卖、故意伤害、聚众斗殴、寻衅滋事、强迫交易、敲诈勒索、开设赌场等违法犯罪活动。由于符聪涉黑组织涉及毒品违法犯罪的案件均为积案,且该团伙犯罪嫌疑人数众多并多有前科劣迹或为“两劳”释放人员,长期从事贩毒犯罪活动,具有较强的反侦查意识,案件侦办工作往往因为线索中断,难以形成完整证据链条。

在省公安厅禁毒总队及刑侦总队的精心指导下,临高县公安局及时调整侦查思路,将深挖毒品犯罪行

为作为摧毁该涉黑涉毒犯罪团伙的突破口,全面收集该团伙犯罪线索。以该团伙成员涉及的贩毒案件,成功突破该团伙涉毒骨干的心理防线,收集到该团伙骨干成员的涉毒证据,形成完整证据链条,厘清了符聪团伙成员在涉黑、涉毒犯罪行为中的行为和地位,查清了该团伙涉黑涉毒违法犯罪事实。

经省二中院审判,一审判处符聪组织、领导黑社会性质组织罪,贩卖、运输毒品罪等12宗罪,数罪并罚,决定执行死刑,剥夺政治权利终身,并处没收个人全部财产。符小勇等6人,犯参加黑社会性质组织罪及贩卖、运输毒品罪等多项罪名,数罪并罚,分别被判处无期徒刑及19年至4年2个月不等的有期徒刑。其余21名被告人,分别被判处20年至1年2个月不等的有期徒刑。

黄金周期间,海口21路公交车上频现好人好事

乘客车上突发疾病被紧急送医

□记者 沈丽焕

本报讯 “十一”期间,海口公交集团21路车上好人好事频现。

10月1日16时12分左右,司机韦含仕驾驶的21路公交车刚到市疾控中心站点,后排一位乘客突然晕倒,周围乘客连忙向司乘人员求助。乘务员吴凤立即上前查看,发现患病乘客面色铁青,头晕乏力,便向韦含仕说明情况。韦含仕考虑到车已经开到第四人民医院门口,便立即停车跑进医院找医护人员帮忙,吴凤也搀扶着乘客引导她前往医院。随后,韦含仕带着医护人员赶到,众人合力将患病乘客扶到病床上推进医院。为不影响其他乘客出行,韦含仕返回工作岗位继

续工作,吴凤则留在医院照顾患病乘客。经急救,该患病乘客已无大碍。

10月2日17时左右,当车辆行驶到海南师范大学站时,21路公交车司机程应粉发现两名刚上车的男子有些异样,身着蓝色上衣的男子先上了车,却站在门口不动,紧随其后的一名女乘客被堵在门口,她后面还有一名光头男子紧紧跟着。据经验判断,程应粉觉得这2名男子“有问题”,便指着光头男子,高声让他住手。这时光头男子转头就跑,一旁的乘客见状马上追上去。程应粉立刻停车冲出驾驶室抓住蓝衣男子,蓝衣男子大力挣脱后,还回头辱骂程应粉。光头男子甩不掉背后狂追的乘客,丢下手机就跑。女乘客手机失而复得,一路上不停地感谢见义勇为的乘客和两位司乘人员。



盗窃钢筋嫌疑人(警方供图)

三亚警方破获盗窃市政工程钢筋案 追回被盗钢筋200根

□记者 畅凯

本报讯 昨日上午10时许,三亚市公安局在水蛟村委会,向媒体通报天涯分局凤凰派出所黄姚轻行动中队于9月22日依托“猫鼠同步”巡查,破获一起盗窃市政工程钢筋案件,依法处理违法行为人2名,追回价值800元的被盗钢筋200根,联合区政府有关部门,在次日对非法废品收购站收赃窝点予以取缔。

为贯彻落实三亚市公安局党委“双打”专项行动的工作要求和达到“少发案,多破案,秩序好,群众满意”的目标,按照天涯分局的具体部署,凤凰派出所三级路长辛宇航于今年8月下旬,结合辖区案件的特点,专门安排黄姚轻行动中队展开“猫鼠同步”巡查,点、线、面相结合,24小时不间断对辖区的人员密集场所和重点部位进行全覆盖巡逻防控,坚持做到违法犯罪人员无论何时作案,行动队同时同步予以打击,全面提高社会面治安防控能力,不断完善立体化防控体系,确保有效控制“盗抢”案件的发生,保障辖区人民群众财产安全。

携管制刀具过安检欲上动车 男子被铁警罚100元

□记者 沈丽焕 通讯员 李博

本报讯 10月8日,在儋州白马井高铁站,一名年轻男子因非法携带管制刀具准备进站乘坐动车,被铁警依法收缴管制刀具,并予以其行政处罚100元。

据了解,国庆假期结束后,23岁的小王从白马井家中回海口上班,因车子故障在修,小王选择坐高铁出行,没想到过安检时被拦下。由于其钥匙环上挂的弹簧刀属于管制刀具,民警依法收缴了该刀具并对小王进行了处罚。

铁路民警在此提醒广大旅客,为了您和其他乘客的出行安全,在乘坐火车高铁等出行时,一定不要携带各种尖锐、锋利的物品。